

# 四川合作界

第二卷 第一期

## 錄

合作消息  
本省合作工作人員動態  
本分會募集基金鳴謝啓事  
編後記

## 目

論合作事業與我國經濟建設及政治革新 袁守城  
論地方經濟建設 牟奉國  
發展農業基本組織合作農場初議 周 森  
一個健全的合作社 蔡惠承  
四川省合作事業之過去現在及其將來 朱乾甫  
我作合作指導員的經歷 李臣良  
運用三十、三十一兩年度借款本息發展宜漢縣經  
濟建設計劃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出版

中國合作事業協會四川分會編印

## 論合作事業與我國經濟建設及政治革新

袁守成

無庸諱言，中國過去的政治大都百端並舉而羸靡不治，麻木不仁。他像患了癩癩病的人，顯得全身疲軟無力。一旦結為癩瘡，立刻變成癩疽。地方自治推行了若干年，政治依然缺少生機。這一個現實，苦悶了無數的從政人員，也悶斃了無數的政治學者。

為什麼我們有了這許多美麗的名詞。響亮的口號，而不能求得實際上的明效大驗？一句話，是地方自治的實施沒有內容；地方自治的推行欠缺技術，結果政府天天在提倡人民的自治，而却未曾督導人民辦理實驗的自治工作；人民天天在高喊地方自治，而不知地方自治究竟要辦些什麼事情。

戰時已過去，一切都在復員，政治自不能例外。今天我們應當特別注意的，政治的復員，莫萬不是形式上的恢復，而是使內容方面的充實技術方面的革新，必如是所謂政治總有生機。

我以為不談政治則已，否則必須完成地方自治，乃能宏揚政治的精神，亦必須從事經濟建設，乃能充實地方自治的內容。因為自治事業的主要對象，莫過於人民所切身的問題；經濟建設便是解決這個問題的神方良藥。換句話說，我們要培養政治的生機，便要實行地方自治，我們要實行地方自治，便要致力經濟建設。

不過，談到現階段的經濟建設，人們往往只焦慮着資金的不易籌集，與夫技術問題的不易解決，對於承擔建設任務

的機構問題，反少研究，自然我們並不反對資金與技術兩種條件，在經濟建設過程中的重要；同時我認爲承擔建設事業的機構問題，尤其有不可忽視的重要性，蓋必先有健全的組織，始可吸收大量的資金，而利其流通，亦必須有合理的機構，始有憑藉以羅致專門的技術人才，而得其運用。像那有關全國性或獨佔性的建設，在理論與事實兩方面，均應讓國家去經營；我們暫可不加討論。倘若提到地方性的經濟事業，在這高唱政治民主化，經濟民主化的今日，我以為除了採用合作方式外，實不能順利達成它的任務。茲申論如下：

一、合作是一種合理的經濟體制。說到三民主義的經濟政策，他的本質，不專注意在生產這一方面，同時對於運銷，分配，消費種種問題，亦要求得合理的解決。合作組織係以平等互助爲基礎，他的盈餘分配，係分別依照社員的交易額，勞力量，以及運送貨品的多寡，以爲決定的標準；每一個社員在會議中的表決權，又只有一權。因爲他的精神是這樣的互助與平等。所以具有共同經營的利益，決無彼此傾軋的弊害，某一件特殊建設事業，不必一定普遍有利於廣大農村合作事業則可設法於每一角落。在新縣制合作社的規定，選對做到每一社員的理想目標，故他的最大特點，是要將每一個，直接間接都納入合作組織；而這種組織又在與地方自治機構，取得密切的配合。換句話說也就是保合作社，鄉鎮合作社，縣聯合社，都分別與自治組織的保長辦公處，鄉

鎮公所，縣政府具有相生相殺的關係。這將在縣政府設聯合  
 作指導機關人員，他們自然依照縣政府整個的經建計劃，負  
 責指導各級各類的合作社。從其推行，而鄉鎮保的經濟辦事  
 員，又可以配合合作工作人員的指導，要助辦理。於是合作社  
 的業務推動，莫不有助於經濟建設的實施。反之經濟建設的  
 興辦，亦莫不賴合作組織為之推行，彼此之間相互為用，自  
 然可以發揮高度的效能，斷不至於其他機構的各事其事，互  
 不相謀，而構成脫節的現象。

二、合作可以促進經濟事業本身的聯繫；經濟建設的自  
 的，概括言之，在解決人民的生活問題，而其方法，不外增  
 加生產，便利運輸，平衡物價，調節消費，流通金融等。這  
 些事情，實際說來，也就是合作社的主要業務。且因聯  
 組織的合理，在經營方面，可使構成整個的一體，利用密切  
 的關聯，而增進其效能。譬如經濟建設，所必不可少的資金  
 問題，在合作方式中，便有社員的股金，存款以及信用貸款  
 等，可資運用，比諸個人的財力固然大，比諸公司的集資還合  
 理，本身既把握到適當的資金，可資利用與流通，於是建立  
 各類型的合作農場或合作工廠，從事生產，便輕而易舉，關  
 於生產過程中所必需的種籽，肥料，農具等，皆可舉辦供  
 給業務，以應需求，使不致缺乏與浪費，生產的成果又可  
 舉辦一種運銷業務，以利其分配與推銷，而不至積滯，屬於  
 社員本身生活上的需要，他當然可以經營，於用等業務，  
 以為合理的供應，而免却中間商人的剝削。同時運用社員相  
 互間的扶助精神舉辦各種保險，以防意外的損失，而確保安  
 全；某一種工廠之建立固屬需要，倘加工與生產脫了節，則

某工廠必致受原其缺乏而閉門，祇有合作方法，才可使生  
 產加工事業彼此互助，農村經濟用新的設備與機械，個別既  
 無此力量，共同又不加，則其業務如何分里，祇有用合作方式  
 來解決這些困難。這是合作事業的聯繫作用。處處是機，處處  
 精神，要善於運用，不可不藉此以推進經濟建設，就是人間  
 許多不必要而糾紛，亦可藉此以消解於無形。

三、合作可以抵制強權的，治暴政。這世界大戰爆發  
 後，公理與強權，民主與非民主之爭，一而後起的國家均已先  
 後潰敗，落伍的法西斯思想，不容再有存於人間。民主主  
 義，必將日益昌明，可以斷言，這是潮流之所趨，任何人不  
 能加以遏止，中國人民的民主意識及進行民主的方法，在在  
 有待於潤育及培養，始能期其發揚與光大。合作社會，其  
 其訂立與修改章程，選舉監察的選法與罷免，以及一切事務對  
 的確定與推選，莫不取決於社員的意見，而以社員直接  
 便權利，表達意思的組織，故選舉罷免，創制複選，四權直接  
 民權，在合作社內，早已植其根底，而了然於民主精  
 神的真諦。以這一種經驗，推行於政治方面，便是民主政治  
 的實現。這一個經濟集團，社員大會的召開，在  
 在有關於其本身的經濟利益，且應會議，多由於自願，不必  
 加以強迫而能期其踴躍，藉此之訓練四權的行使，培養民主  
 的習慣，使之專以政治訓練為目的而召集的各種會議，尤  
 易收潛移默化的效果，總而言之，合作有一種的組織，積的  
 進步而能改善生活及中央聯合社的組織，以負起地方性  
 的經濟建設的責任，我們誠不必誇耀，合作建設，但運  
 用合作方式，以抵制強權，經濟建設不為進步合理的  
 種方法。同時合作組織以推行經濟建設，用經濟建設以促進  
 地方自治，用地方自治以發揚政治的聲望，也是民主時代應  
 走的惟一途徑。

# 論地方經濟建設

牟奉國

## 地方經濟建設

經濟建設一詞，其意義至為廣泛。舉凡國家的生存，人民的生活，社會的生計其所需的物質建設，都可稱為經濟建設。因之所包括的事業亦極複雜，若為分門別類，則有國家經濟建設，地方經濟建設，國防經濟建設，民生經濟建設，社會經濟建設，農村經濟建設，工業經濟建設，農業經濟建設等。

此各種經濟的建設，有關係國家的生存，有關係人民的生活，有關係社會的生計。固之此各種經濟的建設，又各有其目的性質內容與範圍，假使我們在工作上，不把各種經濟建設的性質範圍，弄個清楚，有所區別；何者由國家經營？何者由人民主辦？何者是國家的經建範圍？何者是地方的經建範圍？我們將在計劃上，實施上，推進上，發生步法錯亂，或毫無架屋，甚至無的放矢的後果。

再者，講經濟建設，完全是一個起而行的問題，絕不是坐而言的問題；而且這是一個此時此地的行的問題。離了此時此地的經濟建設，是落空的經濟建設，沒有實際行動的經濟建設，更是落空的經濟建設。經濟建設是要有實際的計劃，實際的內容，實際的行動，實際的成果，實際的效用，更要是此時此地的。

現在抗戰勝利結束，建國工作亟應迎頭趕上，紓民困，

其國本，各種經濟的建設，為目前首要工作之一。吾川年來上自政府，下至人民，亦莫不集中精力於各種經濟的建設工作之展開。我甚願於此時際與本省各縣地方賢達，一論地方經濟的建設，并請不吝指正。

在未討論地方經濟的建設究竟是怎樣的經濟建設以前，我想引幾段先秦儒家對於生計問題的議論在下面：

「子路問政。子曰：足食……」

「冉有曰：既庶矣，又何加焉？曰：富之。」

「孟獻之宅，樹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雞豚狗

彘之畜，無失其時，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畝之

田，勿奪其時，八口之家可以無飢矣。」

「不違農時，谷不可勝食也。數罟不入洿池，魚鱉不

可勝食也。斧斤以時入山林，材木不可勝用也

。」

「生之者衆，食之者寡，為之者疾，用之者舒，則財

恆足矣。」

「百姓足，君孰與不足；百姓不足，君孰與足。」

「丘也聞有國有家者，不患寡而患不均；不患貧而患

不安。」

上面這些議論，本是先儒根據當時農村社會背景而言，

也可說是當時儒家的生計觀。同時這一種生計觀裏所含的地方的富，人民性的色彩很濃。并且還強調國家的富是寄託在地方的富，人民的富的身上。我們若用現代語來說：就是說要解決經濟問題，使人民有衣穿，有飯吃，就應注重農事，廣植桑麻，發展畜牧，培育森林，廣大的生產，合理的消費，均平的享受，國民的經濟得到了解決，國家的經濟也就有了依託。我們說這就是儒家的地方經濟建設論，亦未嘗不可。并且這種地方經濟建設論，我覺得用在二千年後的今日，還有他充分的經濟價值與社會價值。今日的地方經濟建設，還不能超過牠所指示的目的與範圍，所不同的，祇是今日的地方經濟建設的業務項目擴大了，增多了而已。

所謂地方經濟建設，究竟是怎樣一回事？歸納言之：就是要使人民富有，人民豐足的經濟建設事業。即先儒說的「足之」，「富之」的經濟建設事業。如何才能「足之」，「富之」呢？在先儒的意思，消極方面：就要不違農時。無失其時，勿奪其時。在積極方面：就要不違農時。積極方面：就應使生之者衆，爲之者疾，用之者舒，在建設上予以一個強烈的生產，於是人民的財用就極足了。人民豐足了，國家也就豐足了。這就是地方經濟建設。

地方經濟建設只做到足了富了，這還不算牠的終極目的。在生產方面雖然是富了足了，然而在分配方面，有不平均的現象發生，這仍不算是地方經濟建設。那會形成少數人的獨佔，或某一階層所享有。不但於國民民生無補，反而會生出無窮的禍患來。因爲不平均爭，爭則亂。因此，我們從事地方經濟的建設，不但是先要求牠的經濟價值，是不是

能夠足，能夠富；還要注意牠的社會意義，能不能均，能不能平。

所以我認爲地方經濟建設，主要的就是人民的生計經濟建設。其着眼點應注意於此時此地人民生計問題之解決。解決之道，在生產方面，要使之能足能富，在分配方面，要使之是平是均。換句話說，就是要使全體人民都能有衣穿，有飯吃，有房子住，無匱乏之虞，無凍餒之虞。

不過還有一點我們應該注意的，就是地方經濟建設並不是一種孤立的行動。牠是與其他各種經濟的建設，有極密切的關聯的。牠應與各種經濟的建設事業相輔并行，并且牠還有與各種經濟的建設事業打基礎的任務。

### 三

地方經濟建設的意義既明，那嗎地方經濟建設究竟應該辦些什麼事呢？

時代不同，人民的生活需要也隨之而異；地域不同，可能從事的經濟事業也有多寡。山居之民，自不習於魚鹽之利，處今原子能的時代，要教人去過鑽木取火的生活，當然是不可能的。既是地方經濟建設，牠必然的要受當時當地自然環境，以及社會條件所限制。換句話說，就是地方經濟建設是帶有極濃厚的地方色彩。因之我們所應從事建設的事業，也各有不同，各有輕重緩急之分。

地方經濟建設，雖因時因地各有不同，在實施建設工作上，各有其輕重緩急的取捨，但是我們不應離開地方經濟建設的總目標而去活動。什麼地方經濟建設的總目標呢？就

是要求得全民生計的福利與全民生活的改善。在這個總目標之下，去選擇我們的建設事業。不過在選擇我們的建設事業時，還應注意下列幾點：

一、是項建設事業的普遍性如何？是否全民都能參加？都能享有？

二、是項建設事業的現時的和將來的經濟價值如何？社會意義如何？

三、是項建設事業的可能性如何？牠的經濟條件是否足夠？

四、是項建設事業於國家社會及其他各種經濟建設的影響如何？

以上所說各點，於我們選擇建設事業時，若不慎密的加以研究考慮，我們從事感情的衝動，或貿然的從事建設，其結果不但見徒勞無益，反而會發生出不少的禍患，那真是太專負了時代所負予吾人的建設使命哩！

就目前一般情形而論，我們的地方經濟事業，仍應着重於農業生產與農業工業化兩方面。在農業生產方面：包括有土地的改良，品種的培育，水利的講求，農具的改良，病蟲害的救治，租佃問題的調整等等；在農業工業化方面：包括有農產品的加工，新式農具的應用，耕地的調整，農業手工業的改良，農業化學工業的提倡等等。同時與這兩方面最有關的，是農業金融，交通，運輸等，都是地方經濟建設事業中極重要的項目。我十分盼望從事地方建設的朋友，多多在這些方面去用工夫。

現在我們應該進一步來討論地方經濟建設的方式問題了。也可說是制度的問題。

所謂方式問題，或制度問題。即是說（一）誰來經營？（二）主持者的問題。（三）主持方法的問題。（四）組織的問題。

在這兩個問題之下，屬於主持者方面，所謂經營者，有所謂民營，有所謂官督民營，有所謂官辦民營；屬於組織方面：有所謂企業組織，有所謂合作組織，有所謂公營組織。

上面所說的這各種方式或制度，各有其特點之所在，利弊得失，全在於我們之運用得當與否。地方經濟建設事業，何者適於官營？何者適於民營？何者適於企業組織？何者應採合作組織？我們須負地方經濟建設責任的人，似不能不有一番窮極的研究與選擇；否則我們的努力恐是白費。不過我們在選擇方式或制度時，我們不能不注意下列的幾個問題。

一、我們在選擇方式或制度時，我們不能單從國家的經濟制度及其所實施的經濟政策相衝突。應該相一致，相調和，收分工合作之效。

二、我們在選擇方式或制度時，我們應強調的應是經濟的民主原則，避免獨佔，避免操縱，不給以建設的成果歸少數人遊享有。

三、我們在選擇方式或制度時，我們應特別注意社會的意義，經濟價值，經營效能。

我為什麼要提出這些問題來呢？因為地方經濟建設是

整個國家社會經濟建設最基本的，莫如適應國家社會的各種經濟建設配合進行。同時地方經濟建設的基本任務，是在謀求民生計的福利與生活的改善。因此我覺得地方經濟建設應採的方式或制度，莫善於運用合作組織。

爲什麼呢？我們先就合作組織本身來說吧。合作組織，是由人民本身結合起來，謀其自身經濟的改善與生活之改善的團體。牠本身孕育着無窮的力量。舉凡一般的或特殊的經濟事業或經濟行爲，牠都能從事經營，從事活動。

其次是合作組織的民主精神。在現代的各種經濟組織中，沒有一種可以趕得上。而且合作組織的民主精神是最合理而最徹底的。我們要實現經濟的民主，合作組織是最妥當的方法。

說到配合建國的經濟制度與經濟政策，我們要實現民生主義建設的完成，合作組織是首當其衝的一種方式。在民生主義時，特別強調合作組織功能，又在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中特別提出推行各種合作事業，其着眼點就在於此。

至於講到經濟組織的社會意義，經濟價值，經濟效能，合作組織與現代各種經濟組織比較起來，可說是無可匹敵的。尤其是合作組織的社會意義，那是現代各種經濟組織所不能匹敵的。

即就現實的事例來看，試觀蘇聯的經濟建設吧！蘇聯乎是無條件的普遍的運用着合作組織，指導人民從事經濟建設，尤其是地方經濟建設，更是廣大的利用合作農場的方式，或生產合作消費合作等方式從事努力。不但地方經濟建設是如此，甚至在國際貿易方面，無論出口或入口，他都是利用着大規模的合作組織來從事經營。

現在我應當提請從事地方經濟建設的人們特別注意了，

政府所公佈推行的各種合作組織，就是來從事地方經濟建設的，所以能首先推行的話，合作組織，是發展國民經濟的基本機關。我們從事地方經濟的建設，實在用不着如何如何的去東張西望，祇要努力推行各種合作事業，運用合作組織去發展各種經濟建設，那就是地方經濟建設了。

五

最後我們還有幾個問題，也須得在這裏提出來一說。

第一是經濟建設是離開不了政治力量，我們從事經濟建設不但需要一個安定的政治環境，還要有健全的政治動力。担負這個任務的，就要靠行政力量的運用。因此政府與經濟建設佔有極重要的決定性。我們若是捨去了政治的力量而單靠經濟建設。這經濟建設是時代所不容許的，而且是不可能的。因為政治與經濟是相互爲用的。在經濟建設的計劃上與執行上，政府與人民，又要分工，又要合作。

其次是經濟資金的問題。這又可分爲兩方面：一是資金的籌集，一是資金的運用。尤其後者更爲重要。我們雖是有着極大的資金，但是我們用不得其當，是沒有好結果的，資金的融通調撥，以及金融機構之合理運用等，我們都應特別注意。

第三是人才的問題，許多經濟事業，非有專門的人才不能設法經營的，縱使勉勵經營，也不會有好成果。而且經濟事業中最重要的人才，一是技術指導的人才，一是業務管理的人才，這兩種人才，在經濟建設中是缺一不可的。我們當如何去羅致或培養這些人才，也不能不有充分的準備。

著者去歲曾爲貴州滇黔設計了一個經濟建設計劃書，資金來源是利政府撥還人民卅卅一年贛谷的本息，方式純採合作組織。茲不揣愚陋，特轉抄於此，作爲附錄，以供參考。

# 利用卅年卅一年應收回購谷本息發展宣漢縣經濟建設計劃書

## 一、緒言

吾宣地處邊陲，民智落後，兼以對外交通不便，文化經濟均不發達，復因匪患之後，旱災連年，遂致地方財力異常枯竭，人民元氣極度損傷，雖有廣大民衆，豐富物產，扼於環境，無法展開建設工作，良深惋惜，本年幸政府將本縣三十一年及三十二年應收回購谷五分之一本息悉數發還，復經議決，以半數撥作省建設經費，以半數作本縣地方建設資金，吾宜既能獲此巨款，又係集中運用，自宜審計計劃，合理支配，以期有益地方，勿負人民，茲擬訂本縣經濟建設目標，資金運用原則，以及推進機構實施辦法等於後：冀我邦人君子和衷共濟，全力以赴，使本計劃得以順利完成開發地方充裕人民在於斯矣。

## 二、目標

本縣建設事業百廢待舉，凡有便於地方有利於人民者，均應着手興辦，速謀開拓，惟就目前情形而論，自難同時並進，齊予發展，宜根據環境之適合，事實之需要，人力財力之可能與否，先擇其要者急者立定目標，從事基本事業建設基礎奠立，然後次第及他種序推進，庶幾有步，茲擬訂本縣經濟建設目標如左：

一曰興辦農田水利，本縣轄地山多田少，而農田之組織

或又係山田多於墾田，以連年匪旱頻仍，兵糧繁殷，人力不逮，類多粗耕，土地之改良，品種之選擇，亦莫由講求，遂致地方日減。貧之民智低落，習於靠天吃飯，對於水利灌溉，鮮予注意，近年以來，雖經政府提倡，但限於人力財力亦莫由舉辦，同時與水利有關之森林，盡量砍伐，又未予積極培育保護，民以食爲天，本縣農田水利之兩宜興辦，實則不容緩之要圖。

二曰開發礦產特產，本縣礦產特產，蘊藏極富，尤以東北區一帶之鐵礦及東西北南各區之桐油爲最有經濟價值，鐵礦乃國防民生之所需，桐油乃外銷物資之要品，祇以年來因戰事關係及地方經濟衰頹，未特盡量開採，廣爲培植，形成產不能銷，利棄於地，目前本省有興築鐵路之議，鐵之需要將必大增，據專家估計，以渝內段一段而言，約需一萬四千餘噸，目前渝中各廠所餘鋼鐵不過一千餘噸，即在戰後鐵之需要亦急大量開採，不難無銷路，現刻緬北戰事順利進行，孟興公路已全通，外銷物資在短期內勢必暢銷，桐油在國際貿易中有相當地位，本縣桑境既保有若大之產量，更當積極培植。

三曰發展陸上交通，本縣對外皆運交通，一爲沿渠江而達重慶，一爲越山路以通萬縣，渠江河身狹隘，沿途險灘極多，水道迂曲遙遠，往返需時約一月至兩月，且受冬水位相差甚重，不特運輸量有限而風險亦大，通萬陸道全係人力，

且須翻越重山肩挑背抬不便極甚，華政府近年來已有漢渝路之修築，且已正式通車，惜該路未經縣城通過，係沿縣境西端直達萬源，但本縣太平山出產以縣城為中心，為使貨運便利，首宜以縣城為起點，向西開一公路，直通漢渝公路，以補水運之不逮，其次向南與開江縣合作開一公路達梁山以通萬縣，此兩路之開闢，不特關係本縣經濟建設事業，其於發展本縣文化教育之關係，亦至深鉅，應以全力求其實現。

以上三者，僅就其重要者大者而言，他如農業方面之畜牧墾殖工業方面之木材廠煉油廠，實業方面之麵粉廠釀造廠以及各種農村副業等均有興辦之必要，一俟上述三項目標辦有成效後，即應次第發展。

### 三、原則

一切經濟建設事業固非錢莫舉，然有資本而不知運用，運用而又不得其道，仍無濟於事，徒事浪費耳，本縣目前雖得獲有此相當資金從事地方建設，然與應辦之事業相權衡，仍係杯水車薪，以有限之資金，發展無窮之事業，應極妥慎計劃，合理支配，務使錢不虛糜，力不虛用，同時嚴防各種流弊，於奉使克有成，茲特擬訂資金運用原則於後：

- 一、此項資金應為一不可分割不能轉讓之永久建設基金。
- 二、此項資金應有一適合建設事業之合法組織金融機構（合作金庫）專司保管出納運用之責。
- 三、此項資金祇能取用於地方經濟建設事業及其與事業有關事項不得用於非經濟建設事業之事項。

四、此項資金祇能投放於有關經濟建設事業之合法組織團體（如公營團體合作社農工事業組織實業公司）不得投放於個人。

五、此項資金以短期（一年）投放為原則遇有特種事業亦可長期投放但至長不得超過三年。

六、利用此項資金之團體組織必須提出可靠之擔保品使得得投放。

七、此項資金之利率以法定利率為原則。

八、利用此項資金之團體組織每年有提該團體組織內純收益之百分之十作為增補建設基金之用。

九、利用此項資金之團體組織有向此項資金所組成之團體組織總服務百分之十此項提備服務得享受合法之服務。

### 四、機構

為完成上述建設目標及其上項建設基金之保管運用，自應各有專管機關從事主料推進工作，此種機關尤應組織健全，運用靈活，以少受行政上之牽制，多得行政上之便利為佳，就目前情形而言，應有下開兩種機構之組織。

一、計劃機構 關於此種機構以設置一實漢縣地方經濟建設委員會為適宜，其構成人員，可以縣商會全體參議員，縣屬各機關首長，合作社代表及各工農商團體首長共同組織之負主持推動之責，會內分設各種專門委員會，分別負責各種事業研究設計之責，并得聘請各關有關之專門人才，充實



# 發展農業基本組織——合作農場

周森

## 一、引言

(一) 農業在我國之地位 農業乃直接利用土地之生產事業，必具勞力(農民)與土地(農場)兩大原始生產要素，國家亦以人民和領土為組成之實質要素，且農業係以國家領土為基本條件，故農業實為一國之基本產業，中國自古即以農業為主，農民佔人口百分之八十，國以農為本，民以農為生，舉凡人民衣食之所需，工業原料之取給，對外貿易之物資，無不以農業是賴，關係尤為重大，誠我國唯一之命脈也。

(二) 我國農業目前之危機 吾國農業雖有數千年歷史，過去因內在矛盾和外來侵略，及官僚資本和商業經濟之畸形發展演成土地兼併，發生嚴重之租佃問題，多子繼承，農村殘破，土地細小，構成普遍的小農經營，據調查結果，耕地面積在十畝以下者，平均佔總農戶33.3%，十畝至二十畝者25.1%，二十畝至三十畝者14.3%，三十畝至五十畝者5.6%，五十畝以上者3.3%，難得高度之技術生產，與合理之產品運銷，地權複雜，水利失修，受自然之控制愈深，農場細小，經營縱橫，影響土地利用之經濟，地難盡利，勞力集益，資本相放，尤屬經營形態之落後直接間接均足以妨礙農事之生產，以致對內不能自給對外難與人相競，軍民衣食之需，反賴外貨之補給，誠農家之無限危機也，丁茲勝利到臨，建國伊始，歷史洪流，逼着中國走上復興之階，國

本之農業其振興應成爲當務之急也。

## 二、農業組織之重要

(一) 農業與組織關係 農業之復興與發展，千頭萬緒，非咄咄立辦，一蹴可幾之事，其首要工作，當使農民具有合理而且有效之組織，及優良之農場，承襲其事，否則農民在赤手空拳及一盤散沙狀態之下，任何良法善策，亦將無從入手，且人類社會愈進化，則內部組織愈完備而愈複雜，組織爲一種力量，足之減少或控制競爭，爭論爲其侵佔或榨取之對象，有組織之人羣，即有力量，無組織之人羣，即缺乏力量，此必然之理也，現今社會上各種職業之人羣相此較，農民無論在政治上或經濟上均常處於弱者地位，農奴成爲周知之名詞，其由來已久。欲建設現代化之中國，首先自應予農民勞力和土地加以嚴密組織，并擴大其效能，使合於現代文化之標準，蓋人民和土地既同爲國家組成之實質要素，及經濟生產之源泉，故人民和土地之組織，乃一切組織之基本，勞力和土地之效能，乃一切力量之基本也。

(二) 農業基本組織 農民團體，雖有農會及農業協進會等組織，但以農民散處鄉野，知識匱陋，缺乏政治意識，鮮效果，惟有農業合作經濟組織之一種，與農民生活關係密切，收效最宏，最近各國，競相採用，解決農業問題之先導，尤以合作農場負有團結農民和整理土地之雙重使命，實

為發展農業最本之組織，英德達林(M. L. Darlow)謂「合作農場為最重要之農業合作，其他農業信用，購買，運銷等合作，僅為供給農業資金工具或處理產品之合作行為，倘未達到農業生產之本身，只有合作農場，始為農業之基本組織」(曾戰新言)。

### 三、合作農場之涵義及其進展

合作農場為農業之基本組織，也可說是全面的合作機構，由農民將土地，勞力，資本合併一起，採用合作方式，管理農場經營農業，共同操作，共同享受，自整理土地，播種，施肥，中耕，除草以至收穫，并飼養牲畜，經營漁牧林業，以及加工，製造和運銷，全由社員協同辦理，以實現農業社會化之目的，而農地所有權及使用權經營形態之社會化，又為農業社會化之基本要件，合作農場對於土地之集合，採用自願原則，反對強力沒收，在不妨害個人意志限度內，由營利本位生產，移至必要本位生產，其實施社會化程序，則由農業經營形態社會化，以至土地使用權及所有權之社會化，而達到農業社會化之終極目標。

此種制度，英，法，意，德，日，蘇聯，丹麥，墨西哥，巴力斯坦等國家，均已普遍開展，當中以蘇聯之推行，更為積極，幾達全國農業合作化之境，在一九三九年初，合作經營之集體農場，已達二十六萬所，包括農戶一千九百餘萬家，佔總農戶55.3%，當時耕地面積為四萬二千二百萬公頃，國營農場佔五千萬公頃(22%)，私營農場佔二百萬公頃(0.4%)，而集體農場佔三萬七千萬公頃(87.6%)，擁有

機器電引站六千五百所，引擎機五十萬部，收穫機十六萬架，載重汽車十九萬五千八百餘輛，此次空前浩劫之大戰，蘇聯之所以獲得完全勝利，最主要因素，厥為集體農場供應糧食與原料之無慮缺乏，具有決定性作用，故合作農場制度，在蘇聯不僅普遍而且成功矣。

吾人主張推行合作農場制度，蓋有吾人理論上及事實上之根據，絕非抄襲他人陳法，總理遺教，及臨時約法之推行農業合作，國民黨農民政綱之倡辦合作農場，建立農村合作網，實現農業經濟社會化，訓政時期約法及五五憲法草案，亦有專條提示，足徵其關係之重大，就事實上言，安徽霍邱，福建南平，四川北碚等地之合作農場，浙江之保田制度及江西之利用合作社，均已獲得初步的成功，茲再就合作農場制度與我國土地，農業及戰後諸問題之關係，分別說明於後。

### 四、合作農場與土地問題

土地為生產要素之一，賦諸自然固為量有限，分配與利用之當否，關係國計民生至鉅，古今中外無在而不成為重要問題，若任其自然，則豪右兼併，而小民重困，人口日增而地利不加開，恆為亂階，故必需採取適當方法以統籌之。

我國土地政策之指導原則，為先謀「地權之平均」，達到「耕者有田」效果，以實現「地盡其利」之最終目標，而農場附着於土地，捨土地則無農場，農場除自有或全部土地外，并可租用土地，採集體耕作方式經營之，可以發生下列結果。

(一)平均地權 如農場有土地，則社員之所有權人人平

均，如農場租用土地，則社員之使用權平均。

(二)耕者有其田 農場組成後，無田者亦有田可耕，而農場復限於有耕作能力者為社員，耕作者得隨時入社，不耕作者隨時出社，農場永遠為實際耕作者之組織，農田為合作社所有，而為耕作之社員使用，并享受其權益，耕者有其田之真義，即在其中矣。

(三)地盡其利 農場集體經營之力量，可以統制土地之使用，改進農業技術，和經營形態，增加工作效率，擴充農地面積，達到地盡其利之目的。

蔣委員長二十二年電中央黨部及行政院貢獻土地問題意見，闡述尤詳，其言曰「就土地分配而言，本黨早有信條，即遵奉平均地權遺教，應達到耕者有其田目的；而關於經營和整理，則應倡導集合工作，以謀農業之復興，蓋本黨立場，不認階級，反對鬥爭，關於土地分配，自應特開和平途徑，以漸近於耕者有其田，昨年剿匪總部頒行土地處理條例，其要旨皆在承認業主地權，保持目前農村秩序，而附兩種條件，一為本村有耕作能力者，必令計口授田，重在均耕，不在兩頭均其所有，一為探限田遺意，規定私有田畝最高限度，……更進一步提倡由同村之業主，自耕農，佃農，共同組織利用合作社，管理本村土地，調整業佃衝突，遇有本村舊田，先儘合作社購入，平均分佃於社員，積時累月，可令村田盡為合作社所有，而村田盡歸合作社以後，凡不事工作者，既無土地關係，當然非合作社員，而能耕作者，則可經由合作社以永其田，縱時或輟耕，退社即了，無售土地之繁，重新分佃，無兼併不均之弊，而社員承耕社田，對社所納

田租，即由社用為改良耕地之費，無坐食分利之業主，更無業佃衝突之可言，此合作社為富有彈性的土地分配工具，當其購入也，可獎勵銀行對合作社優待放款，遵循交易常軌，不需政府沒收或發債收買土地而轉予之，及其分佃也，當依本村各戶之耕作能力，公平分佃，隨時由社評定增減，不勞政府派員專任分配，更不似××之區斯壓良誑，爭肥攘沃，迄無寧日，至於土地之經營及整理問題，則當然可隨時利用合作社之發展，以導入於集合耕作，及共同整理之途徑，是合作農場制度，誠為解決我國土地問題，實現土地政策之津梁也。

### 五、合作農場與農業改進

我國農業之頹敗和危機，已略見上述，為適應現代農業社會化之要求，自應亟加改進除對土地問題急需解決外，關於農業經營及技術之改良，亦屬刻不容緩。

(一)農業經營 小農經營，尤其是我國過小之零細經營欲應用現代科學和技術，差不多可以說絕不可能，其次關於農產品之運銷，亦至感不利，因商業經濟發展以來，農產品須運銷於市場，以繼續維持其經營，而經營生產之利益，已不僅繫於農業生產技術之改良，與土地之充分利用，而要由市場關係決定之，小農經營以(1)生產數量過少，(2)生產品質不齊，(3)非急速出售等原因之限制，均給予農人重大之不利。

改進之道，自應擴大經營規模，運用優良技術，收穫大量之商品性農產，置或置於發展，奇予生產之，自應

，實行遠地直接運輸，注意旬年，以待高價，設備農倉自行加工，均屬農產貿易有利要件，使生產與交換，互相適應配合國家農務政策，進而爭取對外貿易，與國際市場相適應。

大農經營，又有資本主義的企業經營和社會主義的集團經營，雖均屬利用改良技術與大規模之方式，然就分配關係而言，則前者以地主資本家對於勞動剝削為原則，後者以提高勞動生活水準為原則，而資本主義之大經營，既與平均地權原則抵觸，且監督散漫之農業勞動，至為困難，故人之田，興趣索然，影響工作效率，致生產所得，不及生產成本，而趨於荒蕪，已成為農業技術繼續發展之障礙，此美國農業經營之病態也。

我們若思想計劃一種理想的農業經營形態，是要具有耕農同樣的熱心，而又注意周到的農業勞動者去從事大農式的經營，并謀合理的農產運銷，其有效辦法，即實際從事勞動的人，共同組織合作農場，採用合作集體經營方式，逐漸改造資本主義的社會組織，而建設一種理想農村社會。

(二)農業技術 謀土地勞力與動植物三者之合理配置利用，俾地盡其利，人盡其才，器盡其用，而達改良技術目的，但要在可能的經營形態下，才能融合可能的技術改良，而合作農場制度，以能夠集合零星土地，作經濟有利經營，發揮組織力量，調節勞動之分配，使用新式農具，提高生產能力，和苗必須精選，所栽作物之數目，所佔面積之多寡均可按照計劃實行；水利之建設，可因地制宜，排水灌溉，可運用機器抽吸，病蟲防治，亦可合作全力以赴。同時舉辦農

業保險以減少災害之損失，凡個人能力所不能經營之設備，個人知識所不能運用之技術合作農場均能一一置辦和推廣，且新式耕作技術，亦須相繼時間訓練始能成熟，合作經營天賦正可適應此種需要，策策力，有計劃求其逐步實現，故合作農場制度，誠改良技術之不二法門也。

### 六、合作農場與戰後問題

(一)收容戰士及難民 抗戰軍集壯丁，及淪陷區流離難民，各達五百萬人，連同滿洲難民，共約千五百萬人以內，此等軍民，大半出身農人，如每丁以四口之家度計，則有四千萬以上之農村人口生活，繫於上項軍民將來之土地問題，姑無論其功報德，體恤流離，復興農業，以安定社會，對於戰士及難民，均應有適當之處置，惟一辦法，當以採用合作方式，授田自耕為出路。

(二)消滅共產主義蔓延 戰後千百萬之戰士及難民，需要安置和土地之滿足，加以力行工業建設，必定增多勞動階級，共產黨徒不乘重唱其一以地誘民，驅民殉地一策略，為發動階級鬥爭之唯一革命動力，如採用合作農場制度，收容戰士和難民，以謀土地問題之適度解決，使其無機可乘，自不足憂，否則未來之慘禍，恐非今日可比矣。

(三)把握實行土地政策良機 職區焚燬，農民流離，農場破壞，地產不明，加以無數優良農地之拋場，及其他軍用土地，戰後復員，多將廢置，廣大荒地，亦亟待墾殖，其佔地面積，至為廣漠，確為推行合作農場，收容戰士及難民，調整土地分配，與利用農地實現土地政策千載良機。

### 七、合作農場之推進辦法

綜上所述，可知合作農場，為加強農民組織力量，實現土地政策，改良農業經營與技術完成農業社會化，解決戰後問題暨實行有計劃之生產分配與消費建立新中國之計劃經濟，最進步最適合國情之無上妙策，茲將推進辦法分列於次。

- (1) 調整現行農業，土地及合作法令，使與合作農場制度密切配合。
- (2) 迅速制頒有關合作農場詳細法規。
- (3) 調整農地，劃置合作農場區。
- (4) 農村中出售或出租之農地，合作農場有優先租購權。
- (5) 合作農場區內土地，農場有征購或互易之權。
- (6) 合作農場購買土地所需價款，由政府發行土地公債，或獎勵銀行貸予之。
- (7) 推進公共遺產勸行保田制度完全採用合作方式經營之。
- (8) 政府應予合作農場以技術，品種，新式農具，加工設備，及資金等之協助。
- (9) 戰區地主不明，及沒收漢奸之農地，可供墾殖之荒地，戰後廢置之機場及軍用地等，以配給合作農場承領，用作收容戰士及難民為原則，茲再分述於次。
- (10) 收復區域 戰區農民流亡，農場破壞，經界蕩然，地主不明，及沒收漢奸之土地，當屬不少，應趁此時機，將分散之土地，予以合併交換，劃置合作農場。

場，配給還鄉軍民，及有耕作能力，而無土地之農民耕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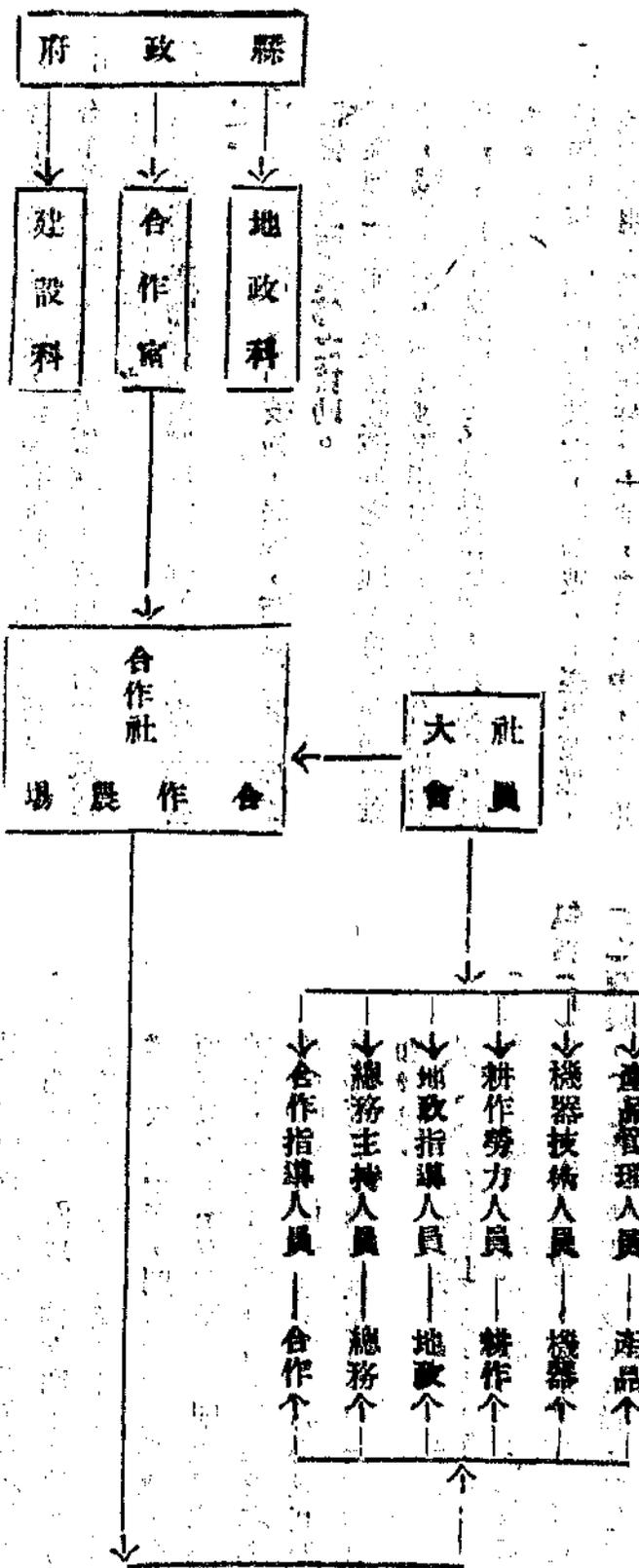
(a) 荒地區域 可供墾殖之荒地面積，據估計內地各有二萬萬畝，而南北邊區五萬萬五千畝，人口分佈，平為失平，內地以人滿為患，邊區以土滿為患，加以農民安土重遷，不願遠離故鄉，演成人有餘力，地有遺利現象，抗戰以後，農民流離，知故鄉之不可眷戀，傳統觀念已有改變，交通工具，次第開關，移民條件除備，而應將該項荒地，依自然地理狀況，劃設合作農場區，移民墾殖，前述估計荒地面積，約七萬萬五千萬畝，平均每人墾地二十五畝計，可以收容農民達二千萬人之多。

(b) 內地區域 內地之祠堂廟宇，官公學產，廢置機場，零碎欠適中者，則以土地債券或現金征購，或以官地互易之，至私有農地，則依自然地理狀況，整理重劃，設置合作農場區，凡區內之土地，農場有收買或購或租用之權，地主亦得以其地價購買合作農場股份，參加社員大會，以決定本合作社一切事宜和權限。

### 八、合作農場之經營辦法

(一) 合作農場之組織分子種類：農場之組織分子，應包括(1)地無所有之自耕農，(2)半自耕農，(3)佃農，(4)雇農，(5)在特合作社技術顧問，(6)資本家(需要流動資金可以土地公債征集)等。

至其組織系統如左圖



(二) 合作農場之類別：合作農場經營之原則，自應由簡而繁，由淺而深，決不能一蹴而就，其合作程度，因有差別，茲表列於下。

土地	社員提供已有土地之一部分或共同購買墾殖或暫時租用再由農場分配予社員個別經營漸進至合併為整地集體耕作
肥料種籽	農場共同購置或自行生產
設備	設備社員自有為原則必要時亦須共同設備
耕作	社員分塊工作漸進至共同耕作
資金	共同贖金或向外借貸
收益分配	個別經營時各別之收穫歸於各人所有但須繳納農地及設備使用費共同耕作時則依提供土地勞力資本之多寡比例分配之
退社	無嚴格之限制

個別生產或  
部分共同生  
產則消費

合作農場類別

複合合作農場（或名合作農場）

土地——社員提供主要耕地之全部（可保少些園地住宅）或共同購買墾殖土地併為整個農場集體耕作

肥料種籽及設備——全由農場共同設備

耕作——除專門技術外全部由社員共同工作

資金——同上

收益分配——總收益除付各項生產費用提取公積金外剩餘產品以共同加工運銷為原則純益分配以提勞力多寡為比例

退社——不得要求返還原來加入地段及公有財產等

共同生產  
個別消費

完全合作農場（或名集體農場）

——其內容與複合合作農場大致相同惟不能保留私產并且共同消費為原則

共同生產  
共同消費

（三）合作農場之業務計劃：「凡事豫則立，不豫則廢，」可知任何事業，必須預先計劃，然後據以實施，有條不紊，則成功庶足可期，茲將農場業務計劃之內容表列於下。

經濟計劃

資金來源——除股金、公積金、特種業務基金、儲金等自集資金外尚可運用外來之借款存款或發行債券

投資費用——購買土地設備或建鋪住宅堤堰等

資金運用

經營費用——購買肥料種籽支付地租工資利息及運銷費等

消費費用——社員日常消費品之購買或生活費之預付等

債務清償——資金不足而借款利息收獲而償償此不易之理自應隨時清償平衡借貸雙方權益持續資金融通

資產會計——謀資產負債之明確應建立會計制度

統計原有牲畜及本年增殖數量

飼料之類別數量來源及貯藏

畜牧部

牲畜之產性和健康

牲畜之經濟利用和飼養方法

合作農場業務計劃

生產計劃

耕種部

土地之整理水利之興修及農作物之輪栽

種籽肥料之需要數量和來源  
耕作拓殖所需勞力農具及其來源

厘訂播種刈草灌溉施肥中耕防治病虫害之方法與效率

副業部

製造技術之改進

副業原料之供給

副業勞工之利用

各戶平均供給

限制的 事前規定某人

預定期出勞力使社員供給

場內工作未完  
不得往外工作

勞動計劃

勞動分組——分組工作設班長組長區長負監督考核之責

勞動時間之調節——根據作業種類及季節而異

勞動能率——多以年齡性別為決定之標準

專門技術人員之訓練

經濟計劃

生產上及生活上所需物資之檢別批購產品之保藏分級加工製造運輸銷售以及商情之探察市場之選擇銷路之開拓等

文化計劃

辦理兒童教育成人教育利用各種環境實施文字生計衛生等教育指導正常娛樂改正不良習慣實現新生活

其他計劃

防衛救濟及新村食堂醫院圖書館俱樂部運動場等計劃

(四) 合作農場之利益分配辦法表列於下：

提供土地者	租佃制度——提供土地者照常規或協議繳納地租如為社員并受勞動與資金報酬如係農場所有則撥作積蓄或公積金
提供勞力者	分益租佃制度——由地主提供農場土地勞力或資本所收利益地主與農場五五或四六之比例分配
利益分配辦法	純益分配制
	依資本分配 全部撥作公積金 依各種要素分配
工費制度——純地主共同經營農場始行之	勞動抵銷制——為部分合作農場實行之勞動互相抵銷辦法
	資本佔百分之三十 勞動佔百分之三十 農具佔百分之二十 公積金佔百分之二十

編後記

本刊創辦於去年五月，承各作者踴躍賜稿，是年順利的出了七期。惟因編輯同仁，都平各管其職，本身工作既繁，人手又少，雖會勉盡所能，但許多地方，仍難免有缺憾。這，是我們取深長之思，而深感不安的。今後當請讀者不吝多多指正，并請各專家和會員們，踴躍賜稿。

袁守成先生的一論合作事業與我國經濟建設及政治革新，轉載自重慶商務日報。該行指陳推行合作事業，為充實地方自治活力的必要措施，廣項民主的經濟建設，並非空談。張合作事業的效能，而論地方經濟建設一文，說明地方經濟建設，應以人民均足為目標，而合作事業為担此項建設的適當機構。各縣縣建基金，應用作扶植合作事業之用。本文附有作者為宣漢縣所擬的縣建基金對策，對此有扼要之指示。讀之後對本縣合作事業的演進，可得明瞭之概念。李良先生的「合作指導的經驗」，以一個曾經作過指導工作的人，談起來一定更有親切之感。

編者

# 一個健全的合作社

秦惠承

## 一個健全的合作社

合作事業可以免除弱肉強食的殘酷，階級鬥爭的惡果，它身互助互惠共有共榮的和平的經濟革命事業，能使人人生

活改善，經濟慾望滿足登世界於大同之境，我國係實行三民主義之國家，急需要合作方式以改進這半封建制社會下之一切經濟制度，當此黨政開始，建國展圖之際，舉凡民主建

立，農業之振興農村之繁榮，工業之改進，社會之救濟，以及一切民生建設，莫不有賴合作事業之配合推進，合作社在我國為近二十年來之產物，以數量而言，其發展尚稱迅速，但以品質而言，諸多違反合作原則失去合作本質，人事不健全組織欠完整或營私舞弊……種種不合理不合法現象在在皆是，乃為吾人不可諱言，推究其原因固多，而負責人員辦理無方乃其主因所在，但一個健全的合作社，究應如何辦理始有健全成功的把握呢？這是值得吾人注意和研究的，余從事合作四年有奇，深感一個健全的合作社必須注意到下面的幾點，茲述於下：

能配合事實情況，客觀的條件是否具備完善：這都是我們在計劃時候要認識清楚和研究的。

2. 組織要健全靈活：合作社的組織如何才得健全靈活呢？第一合作社的主辦人員絕對要合法產生，不容有土豪劣紳的把持和操縱，第二能實踐社內的一切規約，不容有違反社章營私舞弊情事發生，第三各層機構要能機動配合，不容有各自為政的情事發生，第四社務業務財務的處理在不離開民主原則之下，要統一指揮，第五社內工作人員之職權要劃分清楚以責成。第六各部業務情形，要互相明晰，密切配合，并各都人員要彼此聯繫。

3. 管理要科學民主：合作社的管理有利了科學的方法和民主精神，可以使工作人員於職務上，不易舞弊如怠忽，工作效率自然提高，人力物力財力方不致浪費，其成果才不是少數人所能左右操縱的。

4. 業務要適合環境：合作社所經營之業務，是否適合環境，於前途之興衰，關係至為深鉅，如此地的氣候土壤不適棉花的生長，而來辦理棉花生產合作業務，這是必然要失敗的。假如要辦蠶絲業務，便先要調查交通是否方便，治安是否清吉，蠶繭工具是否齊備，蠶桑工業生產業務，便先要調查原料有無來源，產品，無推銷市場，技術有無問題等。這些都是於經營業務之先，要調查清楚的。

5. 任用職員要慎密，合作社的職員，除應有理想而又有

業務才幹以外，還要具備有清、慎、勤、誠，這四個字，否則將有營私舞弊，怠忽職務，等不良情事發生。所以任用職員必須審慎。

6. 社員要愈多愈好：合作社的經營對象，是以社員為範圍，假使社員過少，其業務發展故廣在能實行合作的範圍內，廣為徵求社員，多多益善，以謀營業對的擴大。

7. 市場要調查清楚：市場調查得清楚，才能瞭解市場上的供求情形，可將以往演變的經過與現實作為分析現狀及預測將來的依據，因合作社的業務離不了市場關係，不論經營生產或消費費用公用等，那一種業務的合作社都要將市場隨時調查清楚的。

8. 資金要充足活用：資金為經濟為事業之命脈資金充足則事業易推進，反之則無米之炊，巧婦難為，有了充足之資金，還要適當運用，換句話說，就是要以一個錢做兩個錢的事，至少用一個錢要得一個錢的收穫，否則合作事業將受資金短絀或週轉失靈而無法開展。

9. 成本要盡量減低：合作社不管經營生產消費信用，公用等何種業務，均應使其成本盡量減低，欲減輕其成本，就應將構成成本的因素盡量節省，構成成本的因素是什麼？如一張毛巾，它的成本的構成因素，便是棉紗、人工、機器、和房租，以及其他一切直接間接的費用等是，那就要如何使棉紗不浪費，人工效率提高機器經濟使用，房租合理利用，其直接間接費用等皆節省開支。

10. 技術要積極改進：技術的積極改進，除生產合作業務特別重要以外，其消費，運銷，信用等合作業務，亦有不少

的技術要積極研究改進的，如農業生產合作社，應如何使舊式農具，改用新式農具。低劣品種，改為優良品種，舊式栽培法，改用新式栽培法，農產如何用科學方法加工運銷等。工業生產合作社，應如何使手工製造，改用機器製造，低劣原料，改為優良出品。消費合作社如何使銷售額增加，進貨成本低廉，運銷合作社如何使商品分級包裝科學化，標準化，信用合作社如何使社員能踴躍存款，多吸收遊資，放款用途切實有效。這種種技術的改進，實與合作，關係至為深鉅社之興衰。

11. 工作要爭取時間：語云：「一寸光陰一寸金，寸金難買寸光陰。」故爭取時間是合作社的一個成功要件，如合作社的種子放款，你在將要收穫時才貸出或在一個月內即要腐爛或變質或即失去效用的貨品，等待在兩個月後，才替社員運銷或供應給社員，於是可使它原來的效用，從極高度跌到極低度，甚至於發生反作用的。

12. 賬目要明確公開：假使一個合作社的收入不確實開支有了浪費財政不公開，非但社員對合作社有不好的印象，和壞的評論，其業務亦難有發展可言，因為業務的檢討，成本的計算是以會計為依據的，若賬目不明確公開，業務上就等於失去了指針。

13. 意志要集中：欲使合作社的職員與社員們的意志能集中，必須大家都在一個信仰一個利害，一個組織之下着想，以集思廣益，容納各方意見，所謂一個思想就是大家都有相信合作制度，擁護合作政策，實行三民主義，國家至上民族至上的中心思想，所謂一個利害就是要以全體社員的利害

為利害，不要以少數人的利益而忽視了多數人的利益。所謂一個組織，就是同一個合作社的社員都要佔在同一合作社的立場上作想，不能有所派別或小組的意見爭執。

14 力量要集中運用，合作社的人才物力，財力，都應在各盡其能的原則下集中運用，以收羣策羣力，相輔相成，半功倍之效。

15 環境要妥為應付：合作事業是和平的經濟革命事業，它的環境是相當複雜的，可以說合作社的發展愈大，愈要碰到社會上惡劣勢力的破壞和不易克服的困難，在這種情形之下，假使應付不慎，或處理失當，合作社的前途即將不幸，致於合作社的環境應付，必須在化阻力為助力之原則下妥為對策。

16 督察要徹底嚴明：任何一件事務，要有美滿成果，必須督察核能徹底嚴明，假使監督不嚴，考核不明，更不能徹底的話，即有良法美意，確不能完全表現，即有周詳的計劃，亦不能具體施行是為普遍現象，辦理合作事業，亦當

不能例外的。

17 經濟組織之基礎：合作社是若干人聯合起來，以平等互助的組織之基礎，其謀各社員生活之改善與經濟之增加的一體經濟組織，其權利與義務不能平等享受，非但失了合作的本質，且有礙其前途之發展。

18 營業要現金交易：合作社經濟組織的自救組織，其自有資金大多不足，倘不現金交易，任其欠，而結算金，非但要感資金困難，并有呆賬之虞。

19 交易要真價實：合作社必須貨真價實，而後信譽才可以提高，信仰才可以建立，其所以異於商人不以營利為目的的特質，才能充分表現。

一個理想的健全合作社，所應注意者或不止此，惟以余從事合作事業數年來之經驗觀察以上所陳乃為一個健全合作社所應注意事項中之最著大者，故特直陳於此，以貢獻合作同仁參考，倘祈惠予批評指正。

### 遺失啓事

本人不慎遺失四川省合作事業管理處第一三八號職員證一枚除

呈請補發外特此聲明作廢

李其有謹啓

# 四川省合作事業之過去現在及其將來

朱乾甫

## 一、合作行政機構之沿革

民國二十四年四川西北各縣迭遭兵燹農村破經濟枯竭  
蔣委員長軫念民生為福利社會并謀復興農村計爰分設四川  
省農村合作委員會於是年十月十日組織成立直接受軍事委員長  
行營監督并受省府之指揮茲將省縣合作行政機構之沿革分述  
如次：

### (一)省行政機構

四川省農村合作委員會初由省府財政建設各廳長鄧航琛  
何北衡陳國樞陳山等先後兼任委員長委員長之下備設總幹  
事總觀察設計專員文書登記指導幹事及助理幹事等人員組織  
極為簡單繼以事業日漸推廣乃於二十八年二月呈准省府擴大  
原有組織於總幹事下設三組及會計技術二室分別設置組長及  
主任主持其事各組室之下并分設文書人事事務指導登記訓練  
貸放稽核會計稽核編輯統計簿籍及助理幹事以資襄助二十  
九年春省府再加增合作行政效率復參照經濟部合作事業管理  
局設置管理處辦法於是年四月將四川省農村合作委員會改組  
成立四川省合作事業管理處直隸省政府建設廳其組織於處長  
之下分設總務庶務業務三課秘書督察研究會計四室分掌一  
切事務現行政院對該處組織規程有所修正惟因變更較大正  
請由省府核轉行政院復核中該處成立已五年由許信翰趙玉林  
胡子昂何北衡諸先生(胡何係以廳長兼任)先後充任處長現

任廳長袁守成先生係自三十三年五月一日起任職。

### (二)縣行政機構

甲、遵照委員長行營規定各縣係由省合作委員會派指選  
人員組織合作指導員辦事處當因事屬初創事務較簡各辦事處  
除設主任一人外助理人員多不過二人，嗣以各縣指導員辦  
事處直接受省合委會監督指導當地政府實處於協助地位缺乏  
聯繫推進困難乃於二十六年九月將原有辦事處撤銷於縣政府  
內設立合作指導室與各科室並列。

乙、各縣合作指導室設主任指導員一人視縣區之大小事  
務之繁簡設助理指導員二人至十人承合委會之令受縣長之指  
導監督從事工作經費由省款開支，日合管處成立後對各縣合  
作指導室員額名稱增加調整每縣設主任一人指導員助理員是  
習員各若干人事務員一人其職掌完全依照四川省各縣縣政府  
組織規程關於合作指導室之規定辦理所派經費除事務費一人  
由縣府撥外其餘人員悉由省款開支。三十一年省府為簡化  
省縣行政機構支銷辦法各縣合作室經費改由縣款開支并以縣  
級經費困難除保留成都華陽等六十九縣市合作室外餘經省府  
會議決議成併建設科辦理惟事業發達之射洪西充綿陽等三縣  
合作室自於去年兩年先後恢復。

## 二、過去八年合作事業之概略

### (一)合作事業之普通情形

合作事業之普通情形

甲、積極方面 自二十四年十月十日合委會成立起，至二十六年一月止，對各縣合作社之貸款與登記事宜，悉由各縣辦事處彙轉省方直接接辦，嗣因合作區域推廣，事務日增繁雜，自二十六年九月起，所有各縣合作事業之推遷，除由省方制訂表格由各該縣分期填報予以審核指示外，關於一切貸款登記事宜，完全交由縣府直接負責辦理。

乙、積極方面 合作委員會成立後，即於二十四年十二月依據組織規程設置視察員，臨時派赴各縣擔任指導輔導工作，二十七年四月，以事業逐漸開展，始改為分區視察，但視察員名額有限不敷分配，乃於未設視察員之行政督察區，暫指定該區專署所在地之縣合作指導員兼代，不另支薪，負督促轄區各縣合作事業推進之責，同時派定視察員四人，分別担任第二、九、十一、十二區之視察工作；并在中心地點設立辦事處以利策動，旋於六月開視察會議，復將全川分為十區，委派視察員十人，分任萬縣、巴縣、內江、瀘縣、樂山、成都、綿陽、遂寧、南充、開中各區視察工作；并以上列各縣為合作事業之中心縣份，設置視察員通訊處為其辦公地點，即將區督察員辦事處之範圍縮小，二十九年四月，合管處改組成立，以合作事業之推行遍及一百三十七縣市，乃依行政督察區實施分區督察制度，設督察員十六人，以第一區督察員兼督察主任，三十二年四月為發展特產產區，及陪都附近各縣合作業務，又變更分區督察制度，集中督察人員力量，督辦特產區內各種重要合作事業，推行至三十三年五月止。

(二)合作事業之發展情形

甲、合作組織 自二十四年十月起，至二十九年止，依照合作社法，暨前實業部頒布組社及登記須知，發展之單位社，計信用，生產，消費，供給，公用，運銷等類社共二二七八社，區聯社一七五社，縣聯社二社，縣登記社三四三社，預備社七四九社。

自三十年一月起，本省即遵照行政院頒布縣各級合作社組織大綱，一面停止舊制社之設立，并積極從事改組工作，一面依照新訂法令從事縣鄉鎮保各級合作社之發展，截至三十三年三月底止，計組織鄉鎮合作社五三一社，保合作社四三六二社，改組舊制單位社二五八〇社。

乙、合作業務 自合委會成立以迄於二十八年止，組社目的得重救濟，營生業務止於貸款及儲押，二十九年四月，省合作事業管理處改組成立後，始以各種業務均推進為目的，并積極發展各種特產業務暨各大城市之一般消費與生產業務，以配合國家戰時經濟茲分述於次：

子、糧食儲押業務 前合委會於二十七年，即積極加以倡導，成績甚佳，計辦理此項業務者一三一二社，共儲押稻谷三三六，九三〇石，米一一，〇七五石，玉黍蜀八一石，小麥四八石，共押款八五二，八七二元，若以收獲付期價格與脫售時期價格比較折算，則農民增加之收益，當在一百五十萬元以上，此風既開，迨至二十八年秋收時，各社均自動努力於此項業務之經營。

丑、棉花產銷業務 該省對棉產業務至為重視，當以射洪、遂寧、三台、中江、蓬溪、樂至等縣為中心發展此項業務，計成立之棉產社截至三十二年底止，共計二十三社。

寅、棉紡織生產業務，係以三台、遂寧、營山等縣為中心分向鄰近各縣發展，計成立之紡織生產社，截至三十二年底止，共為七十六社。

卯、合作煉糖酒精廠 該省為適應戰時液體燃料之急需，於三十一年十一月，在資中蔗糖生產聯合社內，指導創設酒精廠一所，設備新式機器，利用聯社製糖漏水製造酒精，自開工以來每日酒精產量達一一九七加侖，據該廠報告，自三十一年十一月一日起，至三十二年六月六日止，所獲純益達一九一，六〇〇，九三〇元。

辰、電氣公用業務，二十六年於灌縣石羊鎮設立電氣公用社一所，運用小型機器發電，供給全體社員照明及露天電影等用。

巳、其他各種特產產銷業務，截至三十二年止，發展蔗糖產銷社八九社，分布於資中、內江、資陽、簡陽、德陽、樂縣、廣漢、江安等縣，每年共可產甘蔗一二，一九九萬斤，并有部份合作社採用機器加工，與共同運銷。

桐油產銷社，五五社，分布於雲陽、涪陵等八縣。  
蠶絲產銷社，四〇社，分布於南充、西充等九縣。  
土紙產銷社，一五社，分布於銅梁、夾江等九縣。

戊、消費業務，截至三十二年止，計組織消費合作社五八社，此種消費，以成都萬縣為最發達。

丙、合作金融

子、合作金庫 省合作金庫於二十五年正式成立，計資本總額為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元，分為一，〇〇〇，〇〇〇股。

〇股由省府及各級合作社各認半數并先由省府陸續撥足三，〇〇〇，〇〇〇元餘七，〇〇〇，〇〇〇元，在各級合作社努力認購以前，由約定之中國農民銀行參加認購提借股本，以湊足其數，至各行局庫輔設之各縣合作金庫，截至三十年止，共為一一一庫，內計由省金庫輔設者七六庫，農本局輔設者四二庫，各庫股本平均在一〇〇，〇〇〇元左右，由其輔設行局庫每年透支資金數額平均在二一〇，〇〇〇元左右。

自三十一年國行專業化後，所有本省合貸事宜悉移交農行辦理，該行接辦後對於透貸合庫資金，一面緊縮一面裁併原有合庫，遂使金融與行政不能配合，影響事業至為深鉅。

丑、合作貸款 自二十四年十月至二十五年十二月貸款數額為三九二，四三五元，二十六年為七八九，六二七元，二十七年為八，二八一，〇〇六，二六元二十八為二四，九三九，三四〇，二四元，二十九為六二，一七六，一四四，一八元，三十年為一一，二一六，六八一，七〇元，三十一年為一四七，三七九，四七八，四五元三十二年為一六一，九二六，四九七元。

丁、合作教育

子、合作指導人員教育 該省合作指導人員教育，始於民國二十五年二月，當時由前省合作委員會，呈准省府開辦四川省合作工作人員訓練所，招收高中以上畢業學生六十一人，施以兩個月之訓練，結業後派赴各縣實習三月始正式任用，二十六年各省府有鑒於合作事業關係國計民生，亟待普

通推行，對指導人員之培養更為積極，續舉辦四川省農村合作指導人員訓練所，招考高中以上畢業畢業學生，施以四個月之訓練，計此期畢業者為四百八十四人，嗣又於三十八年春，省合作事業管理處，以原有工作人員多有因故離去者，不能不繼續訓練以資補充，乃擬訂舉辦合作幹部人員訓練辦法，呈由省府核准，招考高中以上學校畢業學生一百一十五名，送入省訓團受訓，時間為兩個月，三十二年八月，該處復委託省訓團，以特種考試辦法，招考合作人員六名，訓練時期為六個月，其送入社會部合作事業管理局設立之全國合作人員訓練所訓練者，計自二十八年十二月起，至三十二年止，開送受訓共為十一期，計畢業學員四〇六人。

丑、合作社職員教育 合作社職員教育，對合作事業發展關係至鉅，惟初無固定之經費，即有舉辦者，其教育方式訓練規程均鮮一定準則，有以職員與保甲人員合併訓練，施以合作教育者，有以職員併於暑期小學教師講習會中，教以合作課程者，至二十七年始間有以合作講習會方式直接訓練職員者，至各縣市地方預算內列定合作訓練經費專款，係自合作事業管理處成立後起，同時為統一訓練意旨；及教材起見，特製編「四川省各縣市政府辦理各級合作社職員訓練辦法」，并編有合作概要，社務須知，業務須知，會計須知數種，以供各縣市辦理講習會時之需用，截至三十二年止，計辦理縣份一〇六縣，計訓練社員一五，〇一九人。

寅、一般合作教育 該省對一般合作教育，過去除訂定辦法責令各級工作人員隨時隨地個別宣傳或公開講演外，對於各種集會中，常作口頭宣傳，復於每年國際合作節舉辦游藝擴大宣傳，用以引起社會人士對合作事業之深切認識；而促進合作運動，至文字宣傳，曾於民國二十五年七月，由會委會刊行「工作週訊」共出版一五〇期，民國二十六年八月，遵奉前實業部訓令，另發行「四川合作通訊」以宣傳合作學理，紀錄工作實錄，并開掛戰時合作為主旨，刊行至三卷六期，三十九年五月，合作事業管理處又發刊「工作週訊」，繼又籌辦「四川合作月刊」，於同年十一月出版，不久因印刷原料高漲暫停，唯「工作週訊」截至三十二年，仍繼續刊行。

三、最近二年來合作事業之推展

本省合作事業過去八年來（二十五年—三十二年）發展情形已如上述，唯自三十年以後，一般外勤工作人員，深感待遇微薄，生活艱窘，意志不堅者多離職他去，而留職人員對工作效率亦逐漸降低，兼以四行專業化後，農行對合作貸款實行緊縮政策，同時對各級原有輔導合作社逐漸裁併，使合作行政與金融不能配合，影響事業更復深鉅，此時中樞雖有籌設中央合作金庫之措施，一時對農村講習現，彼時合作事業幾墜入休眠狀態，三十三年五月，省府任命袁守成擔任處長，視事以後，深覺合作事業在抗戰期中任務之偉大，除一面繼續以往計劃加強推展，一面採取有效措措開拓新的途徑，以期配合戰時需要，并作戰後復員工作之準備，茲將述

(1) 設立合作事業巡迴輔導團 袁處長到任之初，鑒於各縣市以往因人力不敷窒礙工作推行，為加強合作事業推動力量，乃於去年六月擬訂「四川省各縣市政府向合作指導人員集中巡迴輔導辦法」，呈經省府核准施行後，即於去年九月組織第一二一三一二行政督察區合作事業巡迴輔導團，設正副團長各一人，團員若干人，團長由該處派科長督察員兼任，副團長由該處派科長或視察員兼任，團員則互調鄰近工作縣區之優秀指導人員担任，積極接洽鄉鎮社，縣聯社合作協會支會；及籌設縣市合作金庫等工作，本年六月開始第二期輔導團工作，除第十六行政區因情形特殊，本期暫緩組織輔導團外，其餘十五個行政區域，均普遍設立，同時開動，處內高級人員大多派兼各區團長任務，新設立輔導團之區域，側重發展組織，曾經輔導之區域側重充實業務，進行以來頗著成效。

(2) 完成組織系統

甲、鄉鎮合作社三十三年三月以前計組織鄉鎮社五三一社，自是年六月至本年九月底止計增至一五二〇社。

乙、縣聯社三十三年三月以前計組織縣聯社二社自是年六月至本年九月底止計增至四十四社。

丙、省聯社現正着手籌備中擬於本年內成立。

(3) 發展合作業務

甲、發展合作特產業務 本省特產，除由鄉鎮社兼營外，并由該處籌導成立各種專業業務合作社，截至目前止，據呈報有案者，計蔗糖社五二六社，棉產社二九社，土紙

生產社六四社，紡織社四二社，其他特產社一二七社，此外另有小型水利社一四社，土地信用社五社，中工合協會輔導之工業合作社〇九社，又為特別增加棉花生產，曾於上年及本年六月督導棉花生產貸款，共計四四〇，〇〇〇，〇〇〇元，上年度增加棉田八〇，〇〇〇畝，本年度增加棉田二〇〇，〇〇〇畝，以配合戰時及戰後需要。

乙、督導合作供銷業務 各縣市合作社經營承銷布匹業務者，計有成都等四縣市合作社一三二社，已經承銷，尚未彙報詳細數字者，計有內江、廣安、富順、資中等縣，申請配銷者，計有資陽、儀隴、丹稜、簡陽、劍閣、北川等縣，又各縣市經營食鹽配銷業務者，計有華陽等五八縣市合作社五八八社。

丙、辦理公務員住宅合作業務 該處為推行合作政策，解決公務員住宿問題，擬擬訂辦法，商得中農蓉行同意，貸款五，〇〇〇，〇〇〇元并撥集省府各廳處公務員二十餘人集股五，〇〇〇，〇〇〇元，購置土地二十八畝，創建合作新村，至村內各職員生活，亦將盡量採用合作方式辦理。

(4) 建立金融基礎

甲、籌設縣市合作金庫，遵照行政院頒縣市合作金庫條例，暨同條例施行細則，曾擬頒籌設本省各縣市合作金庫計劃，及進行步驟，令行各縣市政府遵照辦理，并先後派員督導，現計有成都、江北、華陽、自貢、成都、簡陽、資陽、簡陽、南充、西充、三台、蓬溪、巴縣、江津、合川、璧山、廣漢、江油、劍閣、瀘縣、青神、等二十八縣市開始籌備岳池、江北、遂寧、自貢市等四縣市開始業務各庫股

多三千餘萬元，少亦達二百餘萬元。遵照行政院頒發時  
 合作社籌備生產消費增進福利等項，資金暫行辦法，暨部頒社員義  
 務勞動增加社有產辦法，會令行各縣市切實遵辦，并派員  
 加緊督導各縣市合作社發展開辦，增設增股，盡量集累資金充  
 實業務，推行以水顯著成效，截至目前止計有資中、內江、  
 綿竹、廣安、遂寧等二十餘市，計辦社資金平均約在  
 千萬元左右，縣級社資金平均在二百萬元左右，保社及專營  
 社資金平均亦在七八十萬元左右。

#### 四、在推動事業過程中感覺之困難；及希望

##### 土察解決之事項：

(1) 本省縣市合作金庫現正加緊籌設，惟中央合作金庫  
 一時難期成立，將來對業務上之管理，與資金之調撥融通均  
 成問題，目前似應自行籌設省級合作金庫，以負統籌調撥融  
 通資金之任務，至各縣市中金庫之管理監督，則須暫由合管處  
 權理，此為中央主管機關設法解決者一。

(2) 本省縣市一級合作行政機構，自三十一年經省府會  
 議議決後，其原則後，目前保留合作指導室者，僅成都  
 華陽等七十二縣市，其他各縣之合作事業，均由建設科兼辦  
 推過去最有經驗技能之合作人員，大多相率離去，各縣建  
 設科均苦於無力兼顧，影響事業阻淺，故合作室之恢復目前  
 實有必要。此為中央主管機關對劃一省縣合作行政機構，應  
 設法解決者二。

(3) 缺乏專業經費，該處及縣市合作經費，均只有經常  
 費而無專業費，故有關專業性之積極工作，在省級如省合作  
 金庫、省聯社、保險合作社、合作工廠、合作農場、合作新  
 村、合作文化等事業，在縣市級，如縣市聯合社、縣市合作  
 金庫，與合作農場，小型合作工廠，合作會堂等事業推進，

均感困難，或竟無法舉辦，為加強事業發展計，實有增加事  
 業經費之必要。此為中央及省主管機關對省縣市政府應撥專  
 度預算時關於此項事業費用之增列應設法解決者三。

(4) 缺乏專一訓練機構幹部為一切事業推動之母，合作  
 事業為新興事業，本省幅員遼闊，在建國期中需要專才至  
 多，本省合作人才，過去雖曾訓練有人，然在素質方面均嫌  
 不足，過去在省訓練團設班訓練，於課程與訓練方面均涉普  
 汎，不適造就專才之用，且舉辦時期多不能與需要人才之時  
 間配合，故自前籌備專業事業計，確有另設專一訓練省合作人  
 員機構之必要。此為上級主管機關設法解決者四。

(5) 一般合作業務缺乏充分貸款，本省合作貸款近來興  
 行均採取停放候收之措施，該處雖積極設法將各縣市加迅  
 籌設合作金庫，及建立各該合作社自集資金以謀自立更生，  
 然在推行之過渡期中，大多縣份之合作組織其發展業務，仍  
 有待於國家銀行予以適當資金之幫助。此為中央主管機關應  
 設法統籌解決者五。

#### 五、今後之計劃項目：

(1) 完成本省合作金融系統設立省合作金庫。  
 (2) 完成本省合作業務系統網省聯社完成之後即於本省  
 各交通據點設立分社以調節與統制各區域內物資之分散與集  
 中。

(3) 辦理人壽保險合作業務以謀社會之安全。  
 (4) 辦理農產保險合作業務以謀農村經濟之安全。

(5) 加強特產合作業務之發展充裕外銷物資。  
 (6) 加強一般農產生產合作業務充分發掘工業原料。

(7) 設立合作實驗區以謀合作事業之合理推廣。  
 (8) 設立省縣鄉鎮保各級合作農場推行土地政策安插復  
 員戰士。

(9) 組織糖業合作考察團前往產糖合作事業發達區考察  
 實況以為改進糖業合作及一般合作事業之張本。

# 我 的 合 作 指 導 員 的 經 歷

李 臣 良

「棄我去者昨日之日不可留，亂我心者今日之日多煩憂。」——李白

四川合作界月刊發出服務經驗徵文啓事的苦心孤詣是「他山攻錯」，這個題目容易使人尤其是舊識階級發生誇大狂的興奮，我雖避之唯恐不及，怕犯虛囑掩飾，像作名人傳記，說得頭頭是道，毛病對於這個專文遲疑了許久，不敢輕率從事，但是，一轉念從前北越劍門，勝收芒鞋，終日與田夫野老為伴，以及為合作而消遊的青春，令人不無感懷於懷。於是下定決心，不計工拙，計劃是至低限度要將過去幾年合作指導員經歷的輪廓，使他多多少少發生一點檢討的意義。

我記得民國二十六年正是劉湘在掌理四川省政，他雖是一位糾糾武夫，但確有股股政治的偉略，他在那時下了一條招合作人員發展四川合作事業的手諭，恰巧七月七日蘆溝橋事件發生，當時一般青年的出路，不是上馬殺敵，便是從軍後方建設工作，我為「到農村去」的呼聲所激起，於十二月考入農村合作指導員訓練所受訓，同窗五百人，裏面份子不齊，有才出學校的年青小伙子，有久經世故的老大哥。我從前對於合作的認識，僅僅是發放貸款與農民買耕牛，種籽，肥料農具，或指導辦理消費合作社供給社員油，鹽，柴，米，布疋的需要，一些坐井觀天的見解，及夫受訓之後，使我進一步知道合作尚具有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的大作用。

受訓期間，我同朱文華劉鼎勳分發到廣元工作，那時候我認爲彼此不同隊不認識，就未便邀約，匆忙之際對於朋友給我的介紹信也遺忘帶走，臨行僅一肩行李伴我同往。

那時侯路政辦得很好，我能買着依號入坐的車票，午前八時起程，晚宿梓潼，第二天午後三時左右便安全到達廣元，當晚會着合作室的主任，聽了他一席話，使我知道廣元的是：（一）人民智識低落，（二）農村經濟破產，（三）有獨霸一方的土皇帝。

那年廣元與梓潼劍閣等縣同樣的受着牛瘟之害，損失慘重，所以當時貸款的工作，除了發種貸款外，尚有耕牛貸款亟待舉辦，我們合作同事共有八人，彼時廣元尚未分縣（旺蒼尚屬廣元）幅員遼闊，我們人事的配備，即是採行分區負責制，我雖是分在第一區工作，但是縱橫的面積也有百餘里，可內地一縣之大。

俗語說：「十里不同鄉」，我由都市驟然來在邊遠的鄉野，最初舉凡一餐一宿都感不慣，記得曾經還擬過一張懇請合作委員會另調成都附近縣份工作的簽稿，居住約有幾個月因為趕了許多次場常和農民接近，環境竟把我改變了。我對該區情形熟悉，人事也處得十分融洽，我的生活與地方人士打成了一片，并且能說：「唸夫（即書）」，「爬戶（即樹）」，「要匪（即米）」，「賴方書主爺」同時我竟感覺都市充滿着

煙火氣不及鄉村接近自然，我對於鄉村生活發生濃厚的興趣。

該縣過去經過共軍兩度騷擾，人口的比較，本男女多於男，加以歷年應付抗戰，壯丁亦紛紛被調離境，男女相差現象，更形顯露，故廣元婦女經常的工作，除了家間瑣事而外，還要担任耕種，修公路與夫對外一切事務，我在廣日久，深知該地婦女工作精神的偉大。

農貸機構與合作行政機關歷年的矛盾，是農貸機構的貸款方針未能與合作行政事業計劃相配合，小而言之農貸員一切舉措也常與合作指導員不一致，我記得某一次有十幾個合作社借領種貸款手續已經辦畢，款子也領到手了，因為播種期迫，我們的決定，當即偕同領款職員一路下鄉分頭發放，農貸員不但不同意而且說：「須要兩天等待私人事務辦理清楚，然後同他下鄉逐社發放」等語，我們認為這些合作社東西南北距離遙遠，若等他逐社發放，恐怕延遲至二十天都辦不了，則影響農民利益頗大，復經交涉，但他仍是冥頑不靈固執一己之見，使我冒了火當着人衆把他臭罵了一頓，第二天我便獨自下鄉將款發放淨盡，繼後，據聞他說我不講手續將要報告上面處決此事，殊不知正擬籌策之際，翻閱指導手冊，突然發現中國農民銀行與四川合作委員會訂立貸款合同內有一條載明：「農貸員協助發放」等語之規定，於是執此往問，然而他看了之後，竟爾默然無以為對，我想：假若真有這條作根據，或雖有這條根據不為我發現，是則被反噬我為胡鬧，豈是簡簡單單說上兩句話就可了事的嗎？這當然不能了事的，我的性情剛毅，遇事都欠準備，由於這本

的經驗，今後我應該在剛毅之外加上兩字成為「勤慎剛毅」才好。

耕牛貸款而後，政府又派防疫隊隨之，打防疫針制牛瘟，自為鄉間所無，加以防疫隊員多是外省人，語言隔閡，農民對於這種「新人新法」，說老實話，本不願將牠的衣食父母，「牛」牽出來嘗試，後經我們隨同協助，每到一個合作社與之盡量代為宣傳，於是工作始得進展，約有一週光景，打針耕牛計有九十餘頭，可是，事情發生不幸，針後不久，內有四十餘頭即行死去，農民異常憤怒，糾集數百人擁入城，意欲搗毀防疫隊，當時我們對於這件事的應付：

- 一、暫將防疫隊員藏匿縣府內，以避鋒頭。
- 二、約集縣長，地方紳耆，領有耕牛貸款合作社理事主席及受損失社員開了一度善後會議議定：

- (一)登記針後死亡耕牛數目。
- (二)評定每頭牛津貼損失數目。
- (三)將針牛致死情形呈報省府并請發給津貼損失費

於是一場風波，始告平息。

我作合作指導員的時候，適值抗戰初起，生活極苦，每月所得薪津旅費尚足敷用，同時所指導的合作社只是借債信用業務一種，事實上所困難比較少，因之，把他組織出來，自覺是平淡無奇，據知：現在生活高昂，外縣工作人員待遇菲薄，農民銀行所辦合作社多虧於多數縣份合作社是不放款，上面給的命令又要普遍合作組織，充實合作業務以及樹立自力更生的合作金融機構等項工作，其所遭遇之困難，當千百倍於往昔，筆寫至此，敬懷拋磚之概，仍希外縣工作同人不容大塊，多將解決實務問題所得寶貴經驗，惠予本刊發表，以資我們借鏡！

# 合作消息

## 中央合作金庫籌備處遷京

(重慶訊)中央合作金庫籌備處主要負責人，聞已大體內定：程大森，熊國清，王紹林担任秘書，陳冠英任第一組組長，丁宗智任第二組組長，周柯耳任第三組組長，謝允莊，楊福東，杜元信任專員，各員均係調用各有機關職員兼任，并經該庫理事長陳果夫氏先後召見，垂詢一切。又該處現已在京開始辦公，積極推進各項籌備工作。

## 四川省合作社聯合社積極籌備中

(本報訊)本省已成立縣合作社聯合社四十餘社，省合作事業管理處為完成省合作社聯合社之組織，以奠定本省整理合作經濟體制，統籌運用配合國策起見，特積極指導籌組，由該處處長袁守成氏担任省聯合社籌備委員會主任委員，聘林雲根，霍新吾，阮雨梅，劉文質，奚致和，王元甫，熊雨時，李蔭仁，張蔭春，王啓宇，楊福鏡，毛子誠，陳大維，楊宗序等為委員，由毛子誠任總幹事；并聘朱乾甫為總務組主任幹事，周森為業務組主任幹事，譚登樑為財務組主任幹事，王柔強為設計組主任幹事，本年元月十四日在省舉行第一次籌備會議，通過省聯合社章程草案，三十五年年度業務計劃草案，募集股金辦法，籌備委員會預算等要案。聞該社定於本年四月一日開業云。

## 資中新縣制縣聯社氣象蓬勃

(本報訊)資中縣合作社聯合社，於上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成立，選舉張孟鈞等為理事，阮甸韓等為監事。各職員對社業務之推動均甚熱心。該社股金總額三千萬元，鄉鎮社認購一千五百萬元，蔗糖生產合作社認購五百萬元，經建基

金項下撥認股五千萬元。銀行部已於本年元月十五日開始營業，當日收入存款達五千餘萬元之鉅，前途甚為樂觀。

## 安縣籌設合作金庫

(安縣訊)本縣合作金庫籌備委員縣府聘聘議會議長袁玉章縣黨部書記長戴中孚合作指導室主任楊友賢經建基金會委員林華清何新鑑劉俊逸縣銀行經理趙樹軒等十一人為籌備委員，由趙樹軒代表黃子春劉克之趙樹軒等十一人為籌備委員，並推袁玉章楊友賢為正副主任委員，決議會金總額百萬元，經建基金提倡股伍百萬元，縣銀行提倡股壹百萬元，縣政府提倡股壹百萬元，各級合作社股本壹百萬元，現正加緊籌備中，明年春季可開始業務云。

## 郵縣合作協會支會成立

(郵縣訊)本縣合作事業協會支會，業已成立，由邱光祖君担任理事長，邱君金陵大學農學院畢業，對合作事業頗具熱忱。又訊本縣曾於去歲舉辦合作講習會，調訓各級合作社職員。

## 山東組成省合供處

(重慶訊)山東省政府近已組成山東省合作社物品供銷處，由省政府任命社會部青濟區特派員秦亦文氏兼任處長，并由省府電社會部備案。又該省主席何思源氏聞已電請各鄉鎮准予成立合作事業管理處，以加強該省合作事業之推進，社會部刻詳細研討中。

# 本省合作工作人員動態

## 一、合管處

合管處新派辦事處代理專員董振華代理督導員董幼書代理科員王國初陸百軍劉景文為書記

自貴市主任何憲文調任合管處督導員劉青訓傷機晉級為

二級科員胡鈺孫普慶為二級科員

### 長假

合管處督導員徐秋科員李慶昌長假

### 撤委

合管處代理專員劉介眉督導員嚴遠齊久不到職撤委

## 二、各縣市

### 任用

省府派劉文為三台縣合作室主任蕭興慶為涪陵縣合作指導員鄒冠桂為瀘縣合作指導員鄧廷傑為城口合作指導員陳錫純為綿陽縣合作指導員楊功欽為開縣合作指導員鄧紹文為安縣合作指導員米享益為慶符縣合作指導員饒治華為璧山縣合

作指導員馮芳瑜為江安縣合作指導員周泰安為仁壽縣合作指導員于固為西陽縣合作指導員雷旭東為渠縣合作指導員祝耀先為樂至縣合作試用指導員李谷山為墊江縣合作試用指導員何家瑞為中江縣合作助理員曾益三為青神縣合作助理員楊幹廷為梁山縣合作見習員黃桂搖為眉出縣合作見習員盧文質為大足縣合作見習員李鼎昌為羅江縣合作助理員

### 調遣

調離江合作指導員王志本為鄰水指導員鄧禮治為宜漢指導員

### 獎懲

省府以資中縣合作指導員楊子雄服務多年工作努力以主任指導員存記用資鼓勵

### 免職

涪陵縣合作指導員莊華安岳合作指導員彭和善瀘縣合作指導員劉壽鐸敘敘城口合作指導員陳子玉慶符合作指導員張道亨璧山合作指導員羅世民江安合作指導員雷慎強仁壽合作指導員孟慶西陽合作指導員歐陽憲樂至合作指導員劉林文富順合作助理員鍾維彬青神合作助理員董名若渠縣合作助理員章國陽羅江合作見習員李正琮眉山合作見習員高聰免職

# 本分會募集基金鳴謝啟事

遂寧縣政府經募本會基金計法幣壹拾叁

萬伍千元

安居鄉合作社新橋鄉棉產社，仁里鄉棉產社，欄江鄉合  
 作社廣福鄉合作社，等各捐壹萬元，常理鄉棉產社，橫山鄉  
 棉產社，永興鄉合作社，南溪鄉合作社，新橋鄉合作社，崇  
 勝鄉棉產社，崇勝鄉合作社，龍鳳鄉合作社，永興鄉棉產社  
 東輝鄉合作社，金馬鄉合作社，分水鄉合作社，唐家鄉棉花  
 生產社，吉祥鄉棉花生產社，桂花鄉棉花生產社，桂花鄉合  
 作社，等各捐伍千元，片藥供給合作社貳千伍百元遂州帽機  
 毛巾生產社貳千伍百元。

廣安縣政府經募本會基金計法幣陸萬陸

千元

新橋鄉元平鄉觀塘鄉三溪鄉觀園鄉新觀鄉汪家鄉廣興鄉  
 明月鄉官盛鄉神市鄉三台鄉公教消費社北城鎮南城鎮春山鄉  
 彭象鄉悅來鄉馬壩鄉崇望鄉大興鄉太山鄉龍安鄉渡溪鄉協興  
 鄉保安鄉恆昇鄉古城鄉石筍鄉龍飛鄉太平鄉復興鄉花橋鄉沙  
 溪鄉大有鄉龍石鄉清平鄉高廟鄉官溪鄉龍鳳廟市鄉慧龍鄉代  
 市鄉等合作社各捐壹千元合作社貳拾貳萬元

(續)

南充縣政府經募本會基金計法幣叁萬壹

千元(內扣匯水三三〇元)

鄧克明林重山青卓林榮者李樹勳陳成達張慕韓吳崇榮  
 秦起藩侯茂林謝德光等先生嘉陵米廠公教消費合作社五龍鄉  
 絲織工業生產社總工會員工消費社周維輔先生等各捐壹千元  
 南充縣聯社壹千伍百元絲公司消費社貳千元趙念一李榮生  
 子明林石曉蒲立頑明小張李善金李立臣趙鼎銘趙奇松李元  
 林學檢夏維文李鶴生楊慶侯馬遂良楊承烈楊竹泉樂興會東鄉  
 杜澤壽先生銜工業供給生產社等南充縣民辦公會各捐伍百元

開江縣政府經募本會基金計法幣二千四百

元內扣匯水八十元

馬號藍院社千坵塆藍院社普安十八保駐合作金庫等各捐  
 四百元普安鎮社普安十六保社各捐貳百元魏先也楊先聖千先  
 生劉先生等各捐壹百元

蓬安縣政府經募本會基金計法幣貳萬壹千

元

劉伯忠先生伍千元李文魁先生黃曉勳先生陳日光先生唐

等延先生與隆鄉合作社等各捐壹千元唐金聲先生李西先生胡鶴齡先生黃長熙先生羅玉成先生伍超先生王傑堂先生王良俊先生王聯全先生王君愷先生王雨麟先生彭俊民先生章五林先生幸月卿先生陳東昇先生孫耀光先生羅壽全先生蔣五湖先生姜載岳先生陳松高先生伍季平先生伍程邁先生等各捐伍百元

**資陽縣政府經募本會基金計法幣八萬元**

老狼溝社捐千元高入溝社廟子溝社蔣家溝社波遠地社賴寶溝社龍洞溝社新興渡社高洞山社雙橋社堰塘灣社溫家溝社佛岩山社胡家溝社龍王廟社曹家溝社二水灣社等各捐肆千元佛頂山社壹千元拱辰鋪貳千玖聯社伍千元

**瀘縣縣政府經募本會基金計法幣一萬六千元(內扣匯水一三七五元)**

立石鄉合作社叁千元立石康理事主席俞一立石張監事主席王光立石李可康澤生毗盧鄉合作社毗盧鄉監事主席王從周毗盧鄉理事主席萬麟休毗盧鄉第二保合作社石樺鄉第二保合作社順江鄉六保合作社支灘理事主席謝其基瀘東鄉合作社瀘東鄉合作社理事主席康慶全瀘東鄉合作社監事主席胡賢端中國農民銀行員工消費合作社瀘縣縣公教消費合作社瀘縣縣稽查處官兵消費合作社固石布生產社等各捐壹千元順江鄉鄉合作社奇峯鄉合作社立灘鄉合作社等各捐二千元

**犍爲縣政府經募本會基金計法幣六萬七千四百元(內扣匯水二四元)**

犍爲縣中城鎮合作社犍爲縣安全鄉煤礦生產合作社石溪鄉合作社等各捐壹萬元犍爲縣公教社貳萬元牟陶漁先生朱子丹先生等各捐貳千元東興所合作社壹千元定文鄉社羅城鄉社

等各捐伍千元萬應根先生孫紀常先生張治軍先生王澤漢先生胡矩光先生徐顯親先生胡世民先生曾澤先生等各捐壹百元中城鎮糖糖社壹百元中城鎮消費社伍百元黃永鏡先生壹千元

**安縣縣政府經募基金法幣**

花街鎮第十三保社理事主席杜維綱沸水鄉第十四保合作社理事主席羅運開安昌三十八保社安縣秀水鄉第十七保合作社安昌鎮第二十五保合作社安縣秀水鄉第十五保合作社秀水鄉第六保合作社秀水鄉第九保合作社秀水鄉第十六保合作社安縣秀水鄉第十二保合作社花街鎮第三十三保合作社花街鎮第十四保社花街鎮第四保社花街鎮第六保社花街鎮第八保社秀水鄉第二十五保合作社花街鎮十六保理事主席劉水先第七保社理事主席姜德三花街鎮第三十四保社花街鎮十一保社理事主席劉泰興仁鄉第四保社理事主席王文昇黃土鄉第二十二保理事主席徐永祿花街鎮第九保社花街鎮第二十保社花街鎮第十八保社理事主席屈尙廷秀水第十一保社花街鎮十保社理事主席張文憲等各捐肆百元安縣縣政府職員消費社貳千元趙朝先生李耀光先生胡正機先生彭和善先生馬吉聚先生林兆祥先生鄧維興先生劉克之先生鍾大俊先生黃子春先生戴中孚先生徐豫章屈紹榮先生周裕俊先生馬芝祥先生朱培德先生周心培先生謝庭庭先生鄧顯章先生陳安瀾先生余舜臣先生趙銳先生張欣濂先生王鈞先生陳培初先生吳子和先生等各捐貳百元

**江津縣政府經募本會基金計法幣貳萬叁千元(內扣匯水六五八、五四元)**

黎參議員戒非永通濟房夾灘三合作社吳南平先生代坤海先生王正富先生劉亞君先生羅喬漢先生高啟鄉合作社蒲樹倫先生等各捐伍百元劉世金先生劉照乾先生郭白氏曹毅臣先生吳灘鄉合作社各捐壹千元油溪鎮合作社吳灘榨油生產社等各捐貳千元城守鎮合作社四、元江津縣聯合社伍千元